**Beist\_项目规范V1.0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版本 | 内容 | 时间 | 人员 |
| V1.0 | 初步项目规范 | 17.7.8 | 张艳丽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1. **文档规范**
2. 改写公有文档，在最前面修改文档信息。大版本修改前面的数字，小版本修改后面的数字，文档名一并修改。
3. 除创建外，之后的每次修改把修改的内容用XXX标记出，并删除上一次修改的标记。对他人修改产生的疑问，直接群里问（@）。问完视情况进行修改，小问题尽量不修改文档。
4. 如果你觉得某一部分非常关键，突出重点XXX。如果你对某一部分有疑问，不确定XXX，不过尽量消除不确定后再修改文档。
5. **代码规范**
6. **后台开发规范**
7. **目录结构**
8. 待补
9. **技术分层**
10. 待补
11. **代码规范**
12. 命名中全部使用英文，尽量不使用缩写，不使用拼音和中文。
13. 项目名、包名全部小写，如dao、service、util等。
14. 类名的首字母大写，如果由多个单词组成，每个单词的首字母都要大写。
15. 变量名、方法名的首字母小写，如果由多个单词组成，之后的每个单词首字母都要大写，如sendMessage()，尽量缩小变量作用域。
16. i、j、k只作为小型循环的循环索引变量，不要仅用Flag来命名状态变量，不要使用同一个变量表示两个意义不同的数值。优化留给编译器。
17. 中括号是数组类型的一部分，如String[] args。
18. 常量名全部使用大写，如果由多个单词组成，中间用下划线来分割，如MAX\_VALUE。除0和1以外的数字尽量使用常量取代。常量尽量定义在更大的作用域内。
19. 变量名尽量使用动词+名词的形式，动词前缀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获取对象 | get |
| 获取统计值 | count |
| 插入 | save/insert |
| 删除 | remove/delete |
| 修改 | update |
| 测试 | test |
| 列举 | list |

1. 类名后缀（待补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服务类，接口 | Service |
| 服务的实现类，非接口 | ServiceImpl |
| 数据访问类 | Dao |

1. 每个类前面加上类的注释，注释规范待补。
2. **UI开发规范**
3. 待补
4. **脚本规范**
5. 待补